

##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已于2024年12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冰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暨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铠”）的自然人股东赵艳红拟将持有的上海恒铠40.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作为股东享有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但公司基于对自身长期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的整体考虑拟放弃本次转让的优先受让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恒铠60.00%股权，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上海恒铠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部

分股权转让暨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战略委员会已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全票通过本议案。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